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3 年 1 月 16 日

北京

目 录

| | |
|------------------------------|----|
| 会议议程 | 3 |
| 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
| 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
| 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
| 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
| 议案 5：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8 |
| 议案 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9 |
| 议案 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 |
| 议案 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 |
| 议案 9：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12 |

会议议程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 5 号 12 幢一层蓝鲸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6、参会人员：2023 年 1 月 9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7、会议安排

| 序号 | 内容 |
|----|-------------------|
| 一 | 签到 |
| 二 | 宣布会议开始，通报现场到会人员情况 |
| 三 |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
| 四 | 审议议案 |
| 五 | 股东发言提问 |
| 六 | 现场投票表决 |
| 七 | 统计表决结果 |
| 八 | 宣布表决结果和法律意见书 |
| 九 | 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公司章程》。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按照政府主管机关相关规定办理工商备案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制度》)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2年7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议案 9: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赵锦伦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赵锦伦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十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并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贾宏伟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与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贾宏伟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贾宏伟，男，1985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工程硕士。2007年8月至2009年11月，任北京住总集团工程总承包部职员；2009年11月至2011年10月，任北京汽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工程部基建工程管理室主任；2011年10月至2016年11月，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投资经营审计主管、高级主管；2016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高级主管、部长助理；2019年12月至2022年4月，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副主任、主任；2022年4月至2022年11月，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老干部工作部、党校）副部长；2022年11月至今，任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负责人。